



經費支付書

申請人

國籍 _____ 姓名 _____
出生年月日 19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(男・女)

我是這次上記申請人入境日本國後居留日本國時的經費支付者。以下說明願意接受經濟支付之原委及誓約負擔申請人之經費。

記

1 接受經濟負擔之原委 (請具體填寫願意接受申請人的經濟負擔之原委及與申請人之關係)

2 我 (經費支付者姓名) _____ 在此證明，有關上記申請人的居留日本期間，會按照以下來負擔申請人之經濟。

另外，上述申請人在申請在留期間更新手續的時候，須交出送款證明書或本人名義存折 (有記載送款事實及經費負擔之文件) 的影印等可明顯表示生活經費負擔之文件。

記

(1) 學 費 一年 ¥ _____ 日圓

(2) 生活費 一個月 ¥ _____ 日圓

(3) 支付方法 (請具體填寫送款・匯款的方法或預定從國外攜帶入境時等細節)

由日本國外匯款：(匯款時期) _____

由日本國外攜帶：攜帶者姓名(關係) _____ 攜帶時期 _____ 攜帶金額 _____ 萬日圓

其他： _____

經費負擔者

職 業 自營業 公司職員 公務員 其他 ()

公司名稱 _____

電話號碼 _____

年 收 入 _____

住 址 _____

電話號碼 _____

與申請人的關係 _____

姓 名 _____ 簽名 _____ 蓋章

填写日期 20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(注) 上記事項若有漏填時，此經費支付書無效。